

通化金马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投资设立 苏州铭泽天宇壹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一）交易基本情况

为进一步推进通化金马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战略发展，公司全资子公司通化融沣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融沣投资”）拟与融沣投资管理的苏州铭泽天宇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铭泽天宇”）共同设立苏州铭泽天宇壹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暂定名，最终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的名称为准，以下简称“合伙企业”或“天宇壹号”），并共同签署《苏州铭泽天宇壹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合伙协议》。融沣投资为合伙企业的普通合伙人并任执行事务合伙人，铭泽天宇作为合伙企业的有限合伙人。

合伙企业总规模不超过 20000 万元，分期设立，首期规模为 2000 万元，其中融沣投资认缴出资额为 200 万元，铭泽天宇认缴出资额为 1800 万元。未来根据投资需要，合伙企业可以引进新的投资人。合伙企业的投资方向为医药健康产业。

（二）公司内部决策程序

本次交易已于 2016 年 7 月 29 日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2016 年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本次交易属于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 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需要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1、通化融沣投资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吉林省通化市二道江区金马路 999 号

法定代表人：于军

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 万元

成立日期：2015 年 4 月 30 日

经营范围：项目投资及管理

营业执照注册号：912205013398838699

股东情况：通化金马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 出资

2、苏州铭泽天宇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苏州工业园区星海街 198 号星海大厦 1 幢 10 层 1006 室 142#

执行事务合伙人：通化融沣投资有限公司（委派代表：刘红光）

合伙人：通化融沣投资有限公司、通化金马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6 年 6 月 8 日

合伙期限：至 2031 年 05 月 31 日

经营范围：项目投资、实业投资

营业执照注册号：91320594MA1MMJ8L3E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名称：苏州铭泽天宇壹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经营场所：苏州工业园区星海街 198 号星海大厦 1 幢第 10 层 1006 室

经营范围：项目投资、实业投资

合伙人及首次出资：

合伙人	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占出资总额比	出资方式	出资期限
普通合伙人：	通化融津投资有限公司	200	10%	货币	2021 年 7 月 31 日
有限合伙人：	苏州铭泽天宇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800	90%	货币	2021 年 7 月 31 日
合计：		2000	100%		

存续期限：除非经全体合伙人另行商议，自本合伙企业成立之日（即本合伙企业营业执照签发之日）起至 2026 年 7 月 31 日。

上述信息，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最终核定内容为准。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总则

名称：本合伙企业的名称为苏州铭泽天宇壹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经营场所：本合伙企业在中国的经营场所为：苏州工业园区星海街 198 号星海大厦 1 幢第 10 层 1006 室。

经营范围：项目投资、实业投资（最终以工商核准登记为准）。

存续期限：除非经全体合伙人另行协商协议，自本合伙企业成立之日（即本

合伙企业营业执照签发之日)起至 2026 年 7 月 31 日。

(二) 合伙人名录、出资方式、数额及期限

普通合伙人融沣投资认缴出资 200 万元，铭泽天宇认缴出资 1800 万元，出资期限至 2021 年 7 月 31 日，出资方式为货币。

(三) 利润分配、亏损分担及责任承担

本合伙企业的利润分配方式：按各合伙人的实缴出资比例分配。普通合伙人对本合伙企业的债务承担无限连带责任。有限合伙人以其认缴的出资额为限对本合伙企业的债务承担有限责任。

(四) 合伙企业的解散与清算

合伙企业财产在支付清算费用、缴纳所欠税款、清偿其他债务后的剩余财产，由合伙人按照实缴出资比例分配。清算结束后，编制清算报告，经全体合伙人签字、盖章，在 15 日内向企业登记机关报送清算报告，办理企业注销登记。

五、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对公司的影响

融沣投资此次设立合伙企业，目的是通过对有潜力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济组织的股份、股权、业务和资产进行投资，进一步提高公司投资能力，抓住市场发展机遇，加快大健康产业链覆盖与延伸，为上市公司未来发展储备资源，提高上市公司综合竞争能力。

融沣投资在本次交易中的出资为公司自有资金，对上市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不会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坏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本次对外投资的风险

本次融沣投资设立合伙企业，可能面临政策风险、法律风险和市场风险等相关风险，融沣投资将认真学习最新政策，严格按照相关政府部门和机构的相关政策要求，同时采取适当的策略、管理措施加强风险管控。

融沣投资及本公司已充分认识到本次投资可能存在的上述风险，并将根据实

际进展履行后续信息披露的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七、备查文件

1. 第八届董事会 2016 年第十次临时会议决议；
2. 《苏州铭泽天宇壹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合伙协议》。

通化金马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7 月 29 日